**重庆文理学院教务处**

**院教〔2023〕90号**

**关于开展2023-2024学年第一学期**

**开学教学检查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为确保新学期教学工作正常运行，学校决定在新学期开学第一周对全校教学运行情况进行全面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时间**

2023年9月11日至9月14日。

**二、主要检查内容**

（一）各课堂任课教师与学生到课情况；

（二）各二级学院教学管理人员到岗情况；

（三）各二级学院开学督查情况；

（四）任课教师课程教学准备情况（大纲、讲义、教案等）；

（五）师生的精神面貌及课堂礼仪执行情况；

（六）仪器设备运行情况；

**三、检查安排**

（一）集中检查安排（9月11日上午8:00-9:50）

|  |  |  |  |  |
| --- | --- | --- | --- | --- |
| **组 别** | **组 长** | **参加人员** | **联络员** | **检查区域** |
| 第一组 | 漆新贵 | 朱 江吴小伟易文德杨 帆 | 朱 俊 | 红河A校区知津楼 |
| 第二组 | 王明华 | 樊汶樵蔡艳华 | 罗富林 | 知行楼、智能制造工程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新材料技术研究院）化学与环境工程学院、药学院（创新靶向药物国际研究院） |
| 第三组 | 何万国 | 李召红田永酉凌 伟石东平 | 陈金磊 | 红河B校区知行楼、格物楼、格术楼、运动场等教学区域 |
| 第四组 | 周 仁 | 夏继宏吴 波何云贵罗万成 | 王明振 | 红河A校区逸夫楼、格致楼、运动场等教学区域 |
| 第五组 | 韩贞禄 | 林 锐陈明勇谢吉容 | 喻大江 | 星湖校区教学楼、琴房、运动场、园林与生命科学学院等教学区域 |

（二）分散检查安排（9月12至9月14）

由学校教务处及各教学单位组织实施。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此次开学教学检查工作。各二级学院领导、教学督导委员应到本学院学生上课的教学楼层巡视检查，并做好相关记录。如发现异常情况，应及时处理或与相关职能部门联系，以确保教学秩序的正常稳定。

（二）持续加强教风学风管理。各二级学院要督促并提醒任课教师认真备好课、掌握上课时间、按时到达上课地点、准备齐全教学资料（教学五要素）；各任课教师要做到课堂到课（缺课）学生情况清、底数明、数据准；任课教师要严格管理课堂教学秩序，坚决制止上课学生睡觉、玩手机、吃东西等与学习无关行为。学校将对违反教学管理规定和未尽课堂管理职责教师按规定进行严肃问责。

（三）做好协调保障。请各组联络员做好集中检查人员的联络协调，准时到达指定集合地点，负责检查记录（**附件**）的填写和影像资料的收集等工作，并于检查结束后及时将**记录表、照片**交教务处教学运行科陈金磊（知津楼D105）。前往星湖校区集中检查的人员请于9月11日上午7:40准时在恪勤楼正门厅前广场集中统一乘车。

特此通知

附件：重庆文理学院2023-2024学年第一学期开学教学检查

记录表

 重庆文理学院教务处 研究生处

 2023年9月8日

**附件:**

**重庆文理学院2023-2024学年第一学期开学教学检查记录表**

**检查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内容 | 结果及建议 |
|
| 1 | 各课堂任课教师与学生的到课情况 |  |
| 2 | 各二级学院教学管理人员到岗情况 |  |
| 3 | 各二级学院督查情况 |  |
| 4 | 教师课程准备情况（大纲、讲义、教案等携带的完备程度） |  |
| 5 | 师生的精神面貌及课堂礼仪执行情况 |  |
| 6 | 仪器设备运行情况 |  |
| 7 | 各教学区域的环境状况 |  |
| 8 | 其它情况 |  |

**检查人员签字：**

备注：检查结束后，请联络员将此表及照片交教务处教学运行科（知津楼 D105）。